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2月16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府交安字第1112385817號
附件：如公告事項二



主旨：公告新增本市大貨車禁行路段。
依據：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5條第1款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新增本市淡水區淡金路16巷全日管制15噸以上大貨車通行。
- 二、管制內容詳如附表「新北市111年12月份新增禁行大貨車路段一覽表」。
- 三、本案自111年12月23日起，未依規定行駛依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處罰。

市長 侯友宜 請假
副市長 陳純敬 代行